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 乡土中国读后感(模板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篇一

费孝通的《乡土中国》写于解放前的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是一本通俗易懂的社会学著作。《乡土中国》不足五万字，是一本典型的“大家小书”。

《乡土中国》研究的是根植于中国农村的乡下人。中国有几千年的农耕历史，“乡土中国”在某种意义上是中国传统的符号。在改革开放的当代中国，“乡土中国”这一符号有着实实在在的研究意义。《乡土中国》也在这个思想激荡的时代里，成了畅销书。

费孝通认为：靠务农为生的乡下人世世代代附着在土地上，以定居为常态，即便因为种种原因离开土地的农民，也像“从老树上被风吹出去的种子”，又在新的土地上落地生根。定居下来农民附着在土地上，很少流动，乡土社会成了生于斯、死于斯的社会。在缺少流动和变化的乡土社会里，每个人都在一个“熟悉”的环境里生活。在相对稳定、熟悉的生活环境下，形成了许多乡土中国的独特现象：“规矩”即可约束行为，法律则大可不必；“常识”即可应付变化，“规律”就可有可无了。

中国人有“私”的毛病，费孝通从社会结构的角度来分析这个问题。中国人的社会结构“是好象把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所发生的一圈圈推出去的波纹”，波纹的中心是自己，推及

的远近视财富和势力而定。波纹的中心既不相同，推及出去的圈子也就各不相同，一切皆以跟自己的亲疏远近为出发，因此中国人缺乏团体意识、缺乏对权力和义务的共识和遵从。在“推己及人”的波纹式社会结构中，也形成了维系人际关系的道德要素：“亲子和同胞，相配的道德要素是孝和悌”，“朋友，相配的是忠信”，“在我们传统道德系统中……很不容易找到个人对于团体的道德要素”。

何为乡土中国？它的特性是什么？先生在第一篇已经很好指出来了。比如他就说中国乡下人多，“土”就是他们的特性，当然土气不是贬义词，靠土地谋生的乡土社会很大程度是很稳定的，即使战乱迁移的也不是社会的主流。他也顺便比较和美国的不同，指出我们是聚村而居，并且保持自己的生活隔离，结果就形成了地方性，保持孤立的社会圈子。同时村落里面大家都是特别熟习，就成了没有陌生人的社会。在没有陌生人的社会，法律其实处于次要的可有可无的地位，大家都能得到从心所欲而不逾规矩的自由，大家重视是信用而不是法律。当然在我们现在这个处处都成了陌生人的社会，土气就成了骂人的话，那些礼俗也逐渐被法律所代替。

他在谈论文字下乡的问题里面，他认为，在乡村社会很大程度上是不需要文字的，经验的传播往往是手把手的教，在一个地区住的几百年，世世代代面临的问题很大程度都是一样的，解决的办法都是一样，不需要什么理论，什么创新。当然先生在这两篇文章里面分析很多，也很深刻。

下面就讲到他的很重要的一个理论“差序格局”。什么是差序格局？很简单就如同一颗石子砸到水上荡起的一圈圈水纹，最中心的哪一点是自己，其余就是按远近程度来划分。对于中国人自私，没有公德心的论调很多，但是先生在里面把这个问题做了一个梳理，他发现我们之所以和西方不一样，就在于群己，人我划分的基础不一样。西方人是什么样子的呢？是团体。团体内外的人很清楚，他就从最基本的家庭这个概念分析的。在中国就不一样。他的伸缩性非常大，你得势的

时候可以宾客三千，亲戚多的是，假如你不得势，也许一个人都不认识你。可以说我们的网络是以自己为中心，结果就造成了没有一个人和你的网络一样的。这样我们和西方的不同就出来了，西方要的是权利，而我们攀得是交情，我们讲究是等差。西方是讲团体，先有一个团体的概念，当然团体不能抹杀个人的，只能是契约平等，而我们却是自我主义，一切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存在。

其实不止乡下人私，城里人也私啊，甚至有些可能比乡下人更私。这不，在文人笔里是中国威尼斯是苏州，作者却认为“天下没有比比苏州城里的水道更脏的了。”在接下来是内容中，费孝通先生讨论了私和公家的关系，以及这个社会 and 西洋社会的不同。费孝通先生认为，西洋社会的社会结构是团体格局，而中国社会的格局“不是一捆一捆扎清楚的柴，而是好像爸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所发生的一圈圈推出去的波纹。每个人都是他社会影响所推出去的中心。被圈子的波纹所推及的就发生联系。”由此，我们的社会可以或说很大也很小了，概念很模糊。而到底什么是“差序格局”费孝通先生只作出或多或少的比喻，没有详细概念。我是一名见识浅薄的学生，在这里也概括不出个什么所以然来，就在此打住算了。

到此，我已经把费孝通先生写的这本《乡土中国》大概的看了一遍，并从每个篇章中摘抄了一些费孝通先生的原话，加上我的个人观点和想法。通观全书，我认为费孝通先生是一个搞文学很谦逊的人，这从他在“后记”里说自己写作这本《乡土中国》算不得是定稿，也不能说是完稿，只是一段尝试的记录罢了”可以看出。还有，我认为他不愧是一位很好的良师益友，他写作的文章多用熟语，时常把自己和农村联系在一起，意思通俗易懂，清晰明了。也作为农村孩子的我，读起他的书来感觉相当亲切，作为一个著名的文人，他没有丝毫抬高自己的身份架子去教育他人，我认为这一点是相当可贵的，也是让我感到相当佩服的。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篇二

作者通过此书向读者们详细介绍了中国基层社会的特征，也对其他国家的基层社会进行了比较，抒发了许多观点。

乡村中的社会是熟人社会——因为人口流动率小，所以社区之间的往来较少。那人口流动率小又是为何？乡村人民的生活依靠着土地。“城里人可以用土气来藐视乡下人，但是乡下，‘土’是他们的命根。”乡下的人民们依赖着泥土所提供的农业资源，土地又是不能迁移的，久而久之人们的居所也就稳定了下来，常态是“生于斯，死于斯。”

“土”，基本意义是泥土，形容人本应是“淳朴”的意思，而现今却成为了一个贬义词。这其中的原因引人深思。正是因为基层社会是熟人社会，所以社会中的人与自己的家人并没有什么不同。“大家都是熟人，这样就见外了啊！”对待这样如同家人般的社会中的人们，大家都是如此的心态，哪里用得着担心口说无凭，而画个押，签个字？如同作者所说：“乡土社会的信用并不是对契约的重视，而是发生于对一种行为的规矩熟悉到不假思索的可靠性。”

反观如今我们所熟悉的“陌生人社会”，多接触的并非熟人。无法揣测对方的意图，无法保障在与对方的合作、交往中自己的利益不受损害——于是出现了合同，出现了条约，要双方签字同意。保障自己的权益无可非议，但这也是人与人之间距离疏远的一种体现。“陌生人所组成的现代社会是无法用乡土社会的习俗来应付的。于是‘土气’成了骂人的词汇。”不得不承认并接受这一事实，因而许多人会感叹城里人们不同于乡村人民的冷漠。

除了“土气”外，乡村人民还常因为不识字而被说是“愚”。然而，文字之所以被发明，是为了运用于两种情况——一是空间上的阻隔，比如人们想要了解世界各地的新闻，此时文字就能够跨越距离的阻隔传达于人们；二是时间上的阻隔：

显然古人并不能直接将信息传达于后人，于是他们著下书籍，写下自己的感悟与经历。

而在乡土社会中，距离与时间都不具有隔阂，时常都是通过询问熟人来解决问题，似乎没有文字的用武之地。再退一步说，“愚”形容的是“学不会”，而不是“根本没有学，所以不会”。就算是再聪明的人，不经过学习也一无所知。

后文中，印象深刻的还有作者提出的“插序格局”与“团体格局”概念，对比了中西社会间的不同，也让我对中国乡土社会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此书书写了我们许多人没有认真了解过，亲近过的中国乡土社会，全面展现了基层社会的面貌。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篇三

这是一本研究中国农村的作品，共有14篇文章构成，涉及乡土社会、人文环境、传统的社会结构、道德体系、礼法、乡村权力的分配、血缘地缘等各方面，各篇之间相互联系递进，费孝通先生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对于当时中国基层社会进行了分析与概述，并由此提出了一些具有创造性的想法与观点。

读完这本书，我认为作者的核心观点是表达了中国的乡土社会受传统儒家观念的影响，是一个追求稳定的、变化漫长的熟人社会。但在这种社会中也在不断孕育出新的概念，权力的不断发展，社会发展产生的变化，对于乡土社会的冲击等等，但我们并不能否认，作为中国社会基层的乡土社会仍然是当今社会存在和发展的部分。无论我们的社会如何发展，都离不开对这个最基本的问题的研究与探索。

该书主要描绘的是四十年代后期中国基层社会的现状，以及费孝通先生对于乡土社会的一种展望。随着时代的变迁与社会的进步，中国的基层社会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变化，对于

这本书的学习，不仅仅是透过费孝通先通俗易懂的语言来了解社会学的知识，更加是通过这些文章的阅读，结合现在发展的现状，感悟出新的观点和主张，同时要做到温故而知新。

受到地理环境、文化作用的影响，乡土文化是一种我国独特的文化状态，几千年来文化形态的培养造就了我们独特的国民性和文化性格。至今，我们还是一个熟人社会，人情社会，我们并不能否认儒家思想的价值体系至今还在直接影响着我们。

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我们的“乡土社会”也在不断地“打怪升级”，赋予了它一些新的内涵，乡土社会也意识到了思想解放与学习的必要性。经济的发展也不仅仅单纯的依靠土地，现代工业的下乡提升了农民的效率，农产品深加工提升效益，新经济形式的出现和快递产业的发展，拓宽了交易的范围等等，乡土社会保留下来的精华我们仍在继承，同时乡土社会为适应现代新社会的发展也在不断的努力。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阅读《乡土中国》这本书，不仅是为了了解当时的基层社会的状况，更加是发觉中华文化的深刻内涵，探寻现代社会发展的规律。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篇四

在我多年的潜意识里，费孝通都是以一位政治家的印象出现，但在读过《乡土中国》之后，才了解到政治只是费先生的副业，他是中国社会学和人类学的奠基人之一。有了长时间的田间调查所获取的第一手资料，再经过逻辑脉络清晰的解读，就有了对中国乡土社会，实际上也是中国社会本质基础，最贴切与深刻的描述。

第一，生存是任何群体的最重要目标。所谓乡土社会与现代社会，东方社会与西方社会，他们所表现出来的文化要义与风俗习惯都不过是生活在某个时代某片土地上的人们为了适

应环境，更好的生存繁衍下去而建立的规则。

中国人口密度大，在农耕社会土地又几乎是唯一的和最重要的生产资源，以血缘关系为基础，以“礼教”为纽带的乡土社会是最好的能够平衡个体发展与群体生活的社会组织形式。但传统中国乡土社会对生活的态度是以“克己”来迁就外界，一切足以破坏秩序的要害都不被鼓励。这也就造成了缺乏了自然科学创新，人员流动和信息流通的土壤。乡土社会的人情世故，血缘关系，也限制了讲究“权利”的现代化商业社会的发展。

第二，乡土社会缺乏流动性，是一个“熟人社会”。熟人社会的特性决定这不是一个西方现代意义上的“契约社会”，人们更重视“是非”，而不是“权益”。“权益”可以暂时妥协，甚至人们有意的进行牺牲交换，从而赢得周围人更多的信任和情谊，所谓“礼”是维持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工具。

在这样的环境下，遵循传统就是生活的保障，传统在封闭社会中具有极强的权威性，这种权威性使人们从内心形成敬畏感，使人服膺于传统。从这个角度来看，中国传统的那套人与人之间的互动形态并非愚昧落后，而是很好的适应了上千年乡土社会的特色。“权益”和“契约”是与陌生人打交道才需要的工具。

中国人不应对自己的传统妄自菲薄。也不要对看不惯，看不懂的事物妄下定论，或是心生歧视。存在即合理，追踪溯源便能够明白现状，哪怕是不合理的现状所产生的根基在哪里，背后的原因有那些。

第三，文化和文字的本质是经验的传承。当社会变得越来越进步，我们面对的环境越复杂，需要更多的协作，所以文字就有存的价值，文化也就逐渐兴盛。文字可以将经验跨越地域和时间的障碍传承下去。

但是在一个不需要经验传承，或者生产生活场景经年不变，只需要简单的经验传承的社会，所谓的“文化和文字”的价值就十分有限。人们普遍来说是实用主义，不会为了学习文化而学习文化。中国传统的农耕社会上千年都处在相对稳定的环境，交流少，与外界的联系少，生产方式也几乎恒古不变。口口相传即已足够，古人读书几乎只有做官一个目的，所以读书对大部分普通人来说是意义有限的。

第四，中国人对“家”的定义可以无限大，并且家和家族承担了很多社会化职能。家可以是夫妻二人（生育的组合），也可以是家天下（事业的组合）。中国乡土社会的家族是一个绵续性事业社群，以同性为主轴、异性为辅轴的单系组合更适合于完成社会事业的需要。

从某种意义上来看，所有的学科都是相通的，背后都是逻辑架构与推理说明。化无形为有形，复杂逻辑“简单化”，以外行和普罗大众都听得懂的语言和文字讲述出来是一种能力，需要修炼。《乡土中国》也是一本好的逻辑学参考书。

乡土中国后记的读后感篇五

我们是不是经常给一些国家或是民族贴上标签？比如战斗民族俄罗斯、开挂民族印度。而当谈到我们自己的标签时，知乎上的一个答案很有趣。我们天生爱种菜。我们的外交官在非洲大使馆种菜，维和部队自己种菜，中国小区的周边空地也常常变为菜地。

正是看到这个答案，深感认同，我才开始阅读《乡土中国》。费孝通老先生所作的《乡土中国》是人文社科经典之一。对当今中国社会、人际关系、人文有很重要的启示价值。

在我们拜访亲戚，邻居的时候，敲门。主人问：“谁啊？”经常听到这样的答案：“我。”熟人社会里，我们可以让对方用声音判断我是谁。

我们在介绍一个人时会说他是我朋友、我同学，强调这个人与我们的关系。这种关系用费先生的比喻来说，一个人是水波圈的中心，其他人根据和这个人的亲疏程度分别分布在一层一层圈的不同圈层上。根据势力的强弱，这个圈可伸缩自如。比如在《红楼梦》中的贾家大院宏盛时能有关系的亲戚都攀关系。而当后来衰败时。只剩下几个人，所以中国人常说，世态炎凉。

在这样的熟人关系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靠传统来维持的。人们之间的行为准则，是上几辈所留下来的，你不用去思考为什么，只需照做就是了，这就是传统。而在现今变迁很快的社会，传统是无法维持的。所以出现了很多礼崩乐坏的现象。其实这说明有些传统的确不适合当今社会。

我们每个人都有农耕社会的文化基因，同时又接受了现代教育，民主意识、法律意识越来越强，人们之间的观念差异很大。我们和社会一样矛盾。

“恋爱是一项探险是对未知的摸索，这和友谊不同，友谊是可以停止在某一种程度上的了解，恋爱却是不停止的。恋爱是追求这种企图并不以实用为目的，是生活经验的创造，也可以是生命意义的创造。恋爱的持续依赖于推陈出新。”这是费老先生对两性关系的一种畅想，但他也知道，在传统社会中，这种关系是不可能存在的。传统社会更提倡两性关系是一种被安排的、不必发生激烈情感的关系。即是“包办婚姻”。

这些都让我对传统社会有了很深刻的了解，在我的脑中形成了目前中国人很多行为的原因，很有时代价值和借鉴意义。